

# 卫东区东高皇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规范主动公开内容。本年度，街道办事处围绕街道机构职能、政策文件、发展规划、财政信息、民生服务、安全生产、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，全面梳理主动公开事项清单，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政策文件，同步发布解读材料，通过图文、问答等形式简化说明，确保群众看得懂、用得上。

(二)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。严格遵循“依法、便民、高效”原则，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全流程管理。畅通线上、线下申请渠道，明确申请办理时限，确保群众申请“件件有回音、事事有着落”。本年度未接到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：为确保信息质量，街道办事处加强了对政府信息的全流程管理。制定了详细的信息收集制度，建立了严格的多级审核机制，有效保障了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与完整性。同时，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梳理更新，确保信息始终具有时效性。

(四) 监督保障：街道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站（所）、社区（村）年度绩效考核，建立健全“日常检查+季度督查+年度考核”的监督机制，倒逼责任落实，定期对各站（所）、社区（村）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，重点核查公开内容的完整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，对发现的问题当场反馈，限期整改。同时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社会评议，通过设置意见箱、公开举报电话等方式，广泛收集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提升工作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---------	---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 一、主要问题

尽管本年度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，仍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。部分领域信息公开不够细化，对群众关心的个性化信息需求，主动公开的针对性不足。二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。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以兼职为主，专业知识储备不足，在信息筛选、审核、解读等方面的能力有待提升，难以满足复杂信息公开工作需求。三是长效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。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评价、监督问责机制不够细化，工作持续性和稳定性有待增强。

### 二、改进措施

(一) 深化公开内容，提升针对性。对照上级最新要求，进一步梳理完善信息公开事项清单，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，细化公开内容。

(二) 强化队伍建设，提升专业性。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建立工作交流机制，鼓励工作人员相互学习借鉴先进经验，不断提升业务水平，充实工作力量，明确专人专责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高效推进。

(三) 健全长效机制，保障规范性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考核评价、监督问责、反馈评估等工作机制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专项督查，切实以信息公开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，打造阳光透明政府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